

20250160B



技术服务合同（包 4）

委托方（甲方）：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服务方（乙方）：郑州大学

2025 年 8 月 25 日

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_____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受托方（乙方）：_____郑州大学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太康纺织服装产业链质量提升项目进行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经过双方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服务的主要内容

服务方（乙方）接受委托后，应按照甲方要求开展如下工作：

- ①按甲方要求规范开展太康纺织服装产业链质量提升相关工作。
- ②按甲方要求及时报送太康纺织服装产业链质量提升报告。

二、甲、乙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 1. 甲方有权根据客观事实及工作实际要求对本合同进行调整和变更，调整和变更情况应当及时告知乙方，乙方如有不同意见应及时书面反馈，最终变更结果以双方商定结果为准。
- 2. 甲方应当按照要求及时向乙方拨付相关经费。
- 3. 甲方参照《河南省政府购买服务绩效评价暂行办法》、《河南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机构管理办法》、《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政府购买服务管理暂行办法》对乙方服务效果进行效果评价。
- 4. 甲方的评价结果分四类，作为支付依据。评价结果“良”及以上等次的，支付全部尾款费用；评价结果“中”或“差”的，按项目实际完成情况扣减相应费用。

（二）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 根据产业链产品质量合格率统计调查情况和工作实际,找准产业关键环节质量堵点、难点、痛点,“一链一策”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形成“一方案三清单”(即:工作实施方案、重点攻关项目清单、质量工具清单,质量政策清单)。对产业链共性质量问题,开展质量技术攻关,解决一批制约产业高质量发展的瓶颈问题。

2. 开展质量提升效果评估,组织经验交流活动,总结典型经验做法,编写质量提升报告,并积极做好质量提升宣传工作。

三、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太康纺织服装产业链质量提升工作并报送质量提升报告。总额为人民币 贰拾捌万捌仟元整(大写: ¥288000 元整),为甲方最终向乙方所支付的费用。

2. 总费用由甲方分为 两次 支付乙方,第一次支付: 80 %,即人民币 贰拾叁万零肆佰元整(¥230400 元),签订合同后 20 日内支付乙方;第二次支付: 按照甲方绩效评价结果支付尾款,具体支付方式如下: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符合国家要求的票据。

乙方开户银行、账户名称和账号为: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郑州中苑名都支行

账户名称: 郑州大学

账 号: 1702021109014403854

四、违约责任及纠纷解决

1. 乙方在实施承担任务过程中若发生其他重大事项,应及时向甲方报告;如因遭遇不可抗力或其他因素影响项目任务的正常执行进度,致使承担任务需要调整时,乙方应当及时向甲方提交书面报告,经甲方确定处理意见后执行。

2. 乙方在开展工作中,存在违法、违规和违反合同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乙方需承担因其所造成的损失，同时甲方有权对乙方保留诉讼的权利。

3. 任何一方如有违反上述条款的行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如双方因本合同发生任何纠纷，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五、合同书双方签章 本合同一式 陆 份，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委托方（甲方）（盖章）：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郭敬

项目联系人： 谢春洋

通讯地址： 郑州市熊儿河路 79 号

电 话： 0371-65569012

签订日期： 2025 年 8 月 25 日

服务单位（乙方）（盖章）： 郑州大学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杨剑锋

项目联系人： 杨剑锋

通讯地址： 郑州市科学大道 100 号

电 话： 18637107671

签订日期： 2025 年 8 月 25 日